

國立交通大學 107 學年度第 3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5 月 1 日 ( 星期三 ) 12：10

地 點：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張基義總務長

出 席：黃美鈴委員 ( 王先正代 )、張 翼委員 ( 安華正代 )、陳俊勳委員、陳永富委員( 林烜輝代 )、韋光華委員( 黃炯憲代 )、唐震寰委員( 林鴻志代 )、莊仁輝委員 ( 曾文貴代 )、曾成德委員、陳顯禎委員 ( 楊勝雄代 )、蔡錫鈞委員 ( 高義智代 )、林烜輝委員、林聖迪委員、鍾崇斌委員、唐麗英委員、吳昆峯委員、鄭維容委員、麥如村委員、郭政煌委員、藍宇彬委員 ( 郭政煌代 )、王敏銓委員、江浣翠委員、阿圖爾委員、吳添立委員、宋育任委員、鍾惠民委員 ( 林春成代 )、張文貞委員 ( 王敏銓代 )、王可欣委員、陳連杰委員 ( 職員代表 )、劉亦晏委員、杜佳瀚委員 ( 學生代表 )

請 假：黃紹恆委員、陳信宏委員、袁賢銘委員、鄭彥如委員、紀佩綾委員、黃世強委員、鄭泗東委員、蔡春進委員、馮品佳委員、朱智瑋委員、張藝曦委員、張家銘委員、張勝豐委員、

列 席：提案單位 ( 新校區推動小組 )、主計室  
楊黎熙副總務長、營繕組廖仁壽組長、校規組沈煥翔組長、文書組吳吟誼組長、購運組柯慶昆組長、事務組戴淑欣組長、出納組葉智萍組長、保管組陳瑩真組長、郭自強隊長

紀 錄：廖淑卿

壹、主席報告：略

貳、總務處各組報告：

一、文書組：

(一) 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執行情形：

1. 本校 107 年 10 月~108 年 3 月總收文計 9,710 件，其中紙本公文 43 件、發文計 5,069 件，電子交換比率為 100%，達到本方案之目標:70%。
2. 107 年 10 月~108 年 3 月電子公文線上簽核計 17,901 件，簽核率 100%，達到本方案之目標:45%。
3. 會議場次計 283 場，其中電子化會議 236 場，比率 83.39%，達

到本方案之目標：40%。

(二) 機密文書處理情形：

1. 108年1月~108年03月底止，機密檔案歸檔計67件，目前保管總件，數計1,496件；調閱計12件；註銷屆保密期限之機密文件計42件。
2. 108年1月~108年03月底止，辦理他機關來函通知註銷密等之公文，計3件。
3. 本校對清查早期未核定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之機密檔案，函知相關單位辦理解密檢討事宜，於106年均已處理完畢。

(三) 信件處理情形如下：

1. 107年10月至108年3月份掛號郵件共27,988件，國內平信178袋，國際平信124袋。
2. 國內、國際平信未註明單位、系(所)共計3,897件，經公告1個月，共領回37件。未領退回郵局共計1,667件，其中退回平信居多。

二、事務組：

(一) 有關研三舍營運收入提撥率由80%調降為50%案，業經108年3月4日107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本案將自108年開始實施。

(二) 本校「第二餐廳1樓美食街暨2樓素食部」場地出租案，將於108年6月底期滿。新的招租案已於108年1月28日議約完成，得標廠商為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預訂於9月中旬裝修完成並開始營運。

(三) 有關第二餐廳1樓便利商店場地出租案，將於108年7月21日屆期。新的招租案，已於2月18日完成評選案，由原來的統一便利商店得標。

(四) 豪泰客運2011B路線新增本校南大門站：

為讓師生在交通上更便利，豪泰客運公司提出新方案，提供師生往返台北之更安全便利交通服務。去年(107)年11月22日於107學年度第1次交通管理委員會會議提案，向交大申請設置校內停靠站點「交通大學南大門站」；復經交通部公路總局監理單位審查路線計畫書並會同學校及客運業者辦理共同會勘後核准設置。

為減低校園環境干擾，此站點於載客完後，即出校園由南大門離校至交流道，不走北大門，降低校園車流量及大學路塞車情形。預計啟用後將可減少學生使用機車之機會，提供師生使用大眾運輸及方便返家及洽公的新選擇。

候車地點建置在工六館對面的停車場，於 108 年 4 月 25 日開始試行營運 2 個月，再檢討每日行車的班次。購票方式、相關時刻表及現場位置圖詳 [事務組網頁](#)。

- (五) 為維護校園內行路安全，請各單位在校園道路旁安插羅馬旗時，務必注意安插位置，以免路過的人因不小心而撞到羅馬旗而受傷。

### 三、出納組：

#### (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分費收費情形：

1. 第 1 階段學雜費：繳費期間為 108 年 1 月 31 至 2 月 20 日。應繳費人數 14,111 人，應收金額 364,605,055 元，截至 4 月 10 日止，已繳費人數 12,398 人，已收金額 318,037,218 元 ( 不含就學貸款 949 人，就貸金額 36,454,893 元 )。
2. 第 2 階段學分費：繳費期間為 108 年 3 月 20 至 3 月 29 日。應繳費人數 5,445 人，應收金額 94,774,082 元，截至 108 年 4 月 10 日實際繳費人數 4,320 人，實收金額 79,136,252 元。

#### (二) 108 年度第 1 次出納會計事務之零用金查核作業：

出納組已協同主計室及人事室同仁至全校各借支零用金單位 ( 計 7 個單位 ) 進行實地查核，各單位大抵均依相關規定辦理，小缺失已當場要求改善。

### 四、保管組：

#### (一) 財產初盤作業：

依本校「108 年度財物盤點計畫」辦理，動產於上半年度 3~5 月為初盤作業，刻正會同監盤單位(主計室)進行中，預計 6 月份完成盤點情形後簽報。

第二招待所部份房間維修：

為改善招待所居住品質，第二招待所於 3 月 27 至 4 月 3 日進行部份房間維修(208 室~211 室共 4 間)，維修項目包含牆面裂縫修補及全室油漆粉刷，方塊地毯更新為木紋地板，提供借住者更舒適之居住環境。

維修前
-----



#### 五、營繕組：

- (一) 博愛校區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新建統包工程:本案廠商已完成初驗複驗，目前辦理變更設計檢討中。4、5 及 10 樓空間裝修工程已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 108 年 4 月底完工。本大樓目前 1 至 3 樓已陸續裝修完成並進駐使用。
- (二) 研究生第三宿舍興建工程：本案已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合格證，並於 107 年 8 月 31 日完成第 3 次變更議價，於 108 年 1 月 23 日召開竣工結算驗收會議，3 月 15 日辦理工程驗收，4 月 8 日驗收改善完成，於 5 月 2 日辦理複驗。
- (三) 圖書資訊大樓空間整修統包工程目前辦理徵求專案管理勞務廠商公開招標簽會作業中，於 4 月 9 日公告上網，108 年 4 月 30 日開資格標。
- (四) 活動中心一樓美感教學空間及四樓多功能教室整修工程於 108 年 4 月 3 日上網招標，108 年 4 月 30 日前決標。俟完工後提供學生美感藝文氣息及資訊傳遞的提升。

#### 六、校規組：

- (一) 校園指標系統建置：本處自 107 年起逐步更新了校區大地圖、路口節點指標及 13 處館舍立牌等整體性指標，刻正推動停車場牌示更新，期為師生及來校的家長與民眾帶來耳目一新的校園空間氛圍。

- (二) 空間再造活化：因應工五館近年增設與海外及產業界的合作單位，為增進大廳公共空間國際交流氛圍與使用效能，刻正辦理「工程五館大廳及教室改善工程」的細步設計審查，預計 5 月辦理工程採購。
- (三) 創造優質公共場域：為配合光孢子公共藝術及工四館周邊景觀區域性改善成效，續辦理「東、西側廣場景觀暨人行空間改善」設計監造招標前置作業，以期提升光復校區戶外景觀整體美感及友善人行空間。

#### 七、購運組：

- (一) 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辦理各單位採購案，辦理採購案件量為 312 件，請購金額為 1 億 3,762 萬 7,669 元，其中小額採購案件數 214 件(金額 4,053 萬 4,523 元)·未達 100 萬元案件數 73 件(金額 3,643 萬 3,606 元)·100 萬元以上案件數 25 件(金額 6,065 萬 9,540 元)。
- (二) 有關大陸地區財物及勞務參與政府採購之處理原則：茲因兩岸尚未締結與政府採購法第 17 條第 1 項有關之條約或協定，機關辦理採購，得依個案特性及實際需要於招標文件中限制大陸地區之財物或勞務參與。機關辦理資訊、電訊或通訊設備有關採購，如認廠商所供應之財物或勞務之原產地為大陸地區，有影響國安（含資安）或機敏資訊外洩之疑慮者，可於招標文件中明定廠商所提供之財物或勞務之原產地不得為大陸地區。
- (三)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本校應優先向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採購之物品及服務，每年度應達法定比率 5% 以上，未達所定比率 5% 者，應敘明理由並檢討改進；無正當理由者，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02 條第 2 款規定應受懲處。本校 107 年度得計入身心障礙機構採購金額為 338 萬 5,020 元，年度達成率為 5.24%。

#### 八、駐警隊：

- (一) 校園停車管理系統暨車牌辨識系統更新進度
  1. 「詮營股份有限公司」捐贈之車牌辨識系統及停車收費系統 1 套在案。案經多次討論及系統調整，除原已同意捐贈項目外，另原由本校自付負擔購置部份亦同意全數捐贈，本次捐贈經費總計為 558 萬 2 千元
  2. 因應光復南北門、博愛大門汽車柵欄管控設備建置所需之基礎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動工，工期為 45 日曆天，108 年 4 月 24 日完工
  3. 有關校園停車管理系統暨車牌辨識系統建置，工程進度期程預定如下

- (1) 停車管理系統軟體客製化開發：108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 (2) 設備採購及各門別設備安裝及測試：預計於 108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
- (3) 全自動繳費機設備安裝及測試：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 (4) 悠遊卡設備安裝及系統整合測試：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 (5) 系統間(新、舊系統)整合測試：預計於 108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臺南分部研究生宿舍暨學人會館租金收入，擬免提撥管理費至校務基金，請討論。(新校區推動小組提)

說明：

- 一、臺南分部研究生宿舍暨學人會館(簡稱臺南宿舍)租金收費標準暨經鈞長簽准(如附件1)。
- 二、依據95學年度第5次臨時校務會議(附件2)，臺南校區在不增加校務基金負擔的原則下，財務自籌自償，其收支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監督管理，以奇美樓租金收入為例，既經99學年度第2次總務會議討論通過(附件3)，提撥比例為0。
- 三、臺南宿舍由五家企業共同捐建，由新校區推動小組統籌負責營運與管理，租金落實與捐建者建立永續產學合作之目標，30%做為營運管理維護費用，70%用於五家捐建企業指定之產學合作相關計畫，包括但不限於捐建者指定之產學計畫、本校前瞻計畫、成立講座或獎學金，或雙方合意之用途。
- 四、臺南宿舍租金收入擬比照奇美樓，提撥比例為0。

決議：

- 一、本案經唐麗英委員提議：「本案緩議，補充資料後再提下次會議」，出席委員附議。
- 二、出席委員 28 位，經委員表決以 17 票過半數，同意緩議本案。

案由二：擬訂本校「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管理要點(草案)」(以下簡稱本要點)案，請討論。(總務處事務組提)

說明：

- 一、為有效利用與管理本校公共區域及其相關設施，依據「國立交通大學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收支管理要點」第五點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因為環境寬敞且優美，緊臨科學園區，所以向來有很多機關、學校及園區內公司向本校借用校園(公共區域)辦理活動。但因本校未訂定該區域之借用管理相關規範，致無法有效管理。
- 三、本要點及收費一覽表係參考鄰近國立清華大學所轄場地設備管理使用規定及收費標準及本校各項運動場地收費標準而擬訂。
- 四、檢附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管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及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收費一覽表(草案)供參。

決 議：

- 一、依委員建議修正文字。
- 二、出席委員 28 位，經委員表決以 17 票過半數，通過本案。

案由三：擬訂本校「國立交通大學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會議研討場地管理規定(草案)」(以下稱本規定)案，請討論。

(總務處博愛校區辦公室提)。

說 明：

- 一、為管理本校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會議研討場地，以期發揮功效並達到完善的管理及利用，擬訂「國立交通大學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會議研討場地管理規定(草案)」，做為相關事項之管理及收費等依據。
- 二、本規定(草案)經 108 年 2 月 27 日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管理委員會 108 年度第 1 次會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4)，依本校「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空間管理要點」第 7 點(如附件 5)，續提總務會議討論。
- 三、本規定草案全文及逐點說明(如附件 6)，請參閱。

決 議：

- 一、依委員建議修正文字。
- 二、出席委員 28 位，經委員表決以 17 票過半數，通過本案。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 會(13 時 55 分)